

证券代码：301257

证券简称：普蕊斯

公告编号：2026-002

普蕊斯（上海）医药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普蕊斯（上海）医药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于2026年1月13日、2026年1月14日连续两个交易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3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经查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 6、经查询，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其他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2、公司已预约 2026 年 4 月 29 日披露 2025 年年度报告，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在进行 2025 年年度财务核算。如经测算的财务数据达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应披露业绩预告的有关情形，公司将按照规定及时披露 2025 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司 2025 年度具体财务数据请以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为准。
- 3、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在定期报告等已披露文件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决策。
-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 5、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普蕊斯（上海）医药科技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14 日